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株洲仁和妇产医院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75062556043020213A5181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	秦素辉	
		身份证号		4[REDACTED]7	
医疗机构地址	株洲市荷塘区合泰路 159 号				
所有制形式	其他		医疗机构类别	妇产（科）医院	
诊疗科目	内科 / 外科 / 妇产科 / 妇女保健科 / 儿科 / 皮肤科 / 医疗美容科 / 麻醉科 / 医学检验科 / 医学影像科 / 中医科 / 中西医结合科*****				
床位数	50 张	接诊 时间	24 小时	联系电话	28109558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☒ 影视 ☒ 广播 ☒ 报纸 ☒ 期刊 ☒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☒ 其他 ...出租车顶灯...			广告时长(影 视、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130 号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壹年（自 2025 年 12 月 11 日起，至 2026 年 12 月 10 日止）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湘.株医广〔2025〕第 1211-130 号					

注：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（注
意事项见背面）



申请受理号_____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3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株洲仁和妇产医院		
	地 址	株洲市荷塘区合泰路 159 号		
	机构类别	妇产（科）医院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75062556043020213A5181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秦素辉	联系电话	13975305668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☒ 广播 ☒ 报纸 ☒ 期刊 ☒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☒ 出租车顶灯...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湘·株医广[****] 第****-****号    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				

- 注： 1、所有广告均需同时提供纸质成品样件和电子版样件（U 盘送审），广播（MP3）和影视（MP4）广告需提供完整的电子版， 所有送审样件通过审查出证后均不能再做任何改动，否则视为违法广告；
- 2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，位置：广告里面右上角；格式为：湘·株医广〔****〕第****-****号。
- 3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六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- 4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